

創世記第一講

導論

引言: 創世記希伯來文為Bereshit(בראשית), 是創1:1的第一個字, 意即”起初”或”始源”, 或”in the beginning”. 英文聖經翻譯為Genesis, 舊約希臘文七十士譯本(Septuagint)稱此書為Geneseos (Γένεσις), 有”來歷”, ”家譜”, 或”起源的歷史”等意思. 這樣看來, 無論是希伯來文, 希臘文, 英文, 或中文, 都是一個非常合適的書名, 因為創世記記載了許多事情的起源, 例如:

- 天地萬物被創造的起源
- 人類歷史的起源
- 婚姻制度的起源
- 罪與死的起源
- 宗教敬拜的起源
- 邦國的起源
- 神的選民與神救贖計劃的起源
- 音樂, 文學, 農業, 和城市等等的起源

作者: 創世記的作者與舊約五經的作者關係密切; 五經是聖經開頭的5卷書, 希伯來文稱為”妥拉, Torah”. 聖經顯示這5卷書的作者是摩西, 因神曾數次吩咐摩西把不同的事情”寫在書上”(出17:14); ”要將這些話寫上”(出34:27). 在五經中也常這樣說”摩西將耶和華的命令都寫上”(出24:4); ”摩西將這律法寫出來”(申31:9). 又(出24:7)記述摩西將約書念給百姓聽, 那肯定是他剛寫成的書.

舊約其他書卷也證明五經是由摩西寫成的, 例如大衛曾提到”摩西律法”(王上2:3); 猶大王約西亞時代也曾在聖殿發現”摩西所傳耶和華的律法書”(代下34:14); 還有被擄歸回的文士以斯拉”將耶和華藉摩西傳給以色列人的律法書帶來”(尼8:1), 天天閱讀”神的律法書”(尼8:18).

新約也記載主耶穌曾提到”摩西的書”(可12:26; 又參路20:37), 並提到摩西的誠命和言論(參太8:4; 19:8; 可7:10; 路16:31; 24:44). 猶太人也習慣引用妥拉, 認為妥拉傳自摩西, 而耶穌也沒有提出異議.

作為一位眾人所公認的領袖, 摩西應該該有辦法得到, 甚至保管雅各從迦南地所帶來的任何記錄. 他”學了埃及人一切的學問”(徒7:22), 而且可以書寫幾種語言, 和不同的文字(如象形文字, 楔形文字, 和古希伯來文). 雖然以摩西的才幹, 書寫創世記實在是勝任有餘, 但要記著, 這並非只是人為的著作, 乃是靠神的默示而寫成的(參彼後1:21). 所以我們可以肯定地下結論說, 摩西就是創世記的作者.

但在過去的兩個世紀裏, 卻有許多學者宣稱, 他們在摩西五經裏找到四份基本的源本. 這些假想(假設)文件的寫作日期, 據稱是在主前第十至第五世紀. 這些文件分別稱為(i)J本(代表Jahweh/Yahweh, 雅巍, 中文譯作耶和華, 是舊約聖經所用神的名字), 出於主前第九世紀的南國猶大, (ii)E本(代表Elohim, 伊羅興, 中文譯作神, 是猶太人對神通用的稱呼), 出於主前第八世紀的北國以色列, (iii)D本(代表Deuteronomy, 申命記), 據悉應該來自主前621年約西亞時代, 和(iv)P本(代表Priest, 即與祭司有關的資料), 是在主前第五世紀或較晚時期合成的. 那些學者認為這四份文件, 每件都有自己的特色與神學思想, 因此摩西五經就被他們視為是後人將一些故事, 詩歌, 及律法條例集湊而成的書. 然而這種說法並沒有肯定性的證據來支持, 同時大量的考古及文學研究資料, 反而傾向於否定以往不信摩西是五經作者的論調.

著書日期: 對於創世記的寫作年代, 意見紛紜, 甚至在讚同摩西為作者的八中, 也對寫作的時間持不同的看法。按聖經的記載, 摩西是主前第十五世紀的人(參士11:26; 王上6:1), 然而許多學者卻屬意主前第十三世紀為寫作年代。

主題與目的: 創世記啓示神創造宇宙世界與人的經過, 也記載人犯罪的原因與結果, 並解釋神揀選亞伯拉罕的原因。人犯罪受洪水審判後, 仍然沒有悔改歸向神, 卻要造巴別塔來炫耀自己。所以, 神就變亂了人的口音, 把人分散在世界各地, 這證明了人犯罪後靠自己是不會尋找神的, 是需要神的救恩(參創第1-11章)。人是神所造的, 所以要向神交賬。

神拯救人類的方法是藉著揀選亞伯拉罕, 與他立約, 應許他要成為大國(參創12:2)。亞伯拉罕的後裔是以色列人(猶太人), 而救恩是要從猶太人那裏出來(參約4:22)。神清楚地讓我們看見, 亞伯拉罕是藉著信心稱義(參創15:6), 絕對不是靠割禮和律法, 因人不能靠自己的行為在神面前稱義。神應許亞伯拉罕, 他的後裔要好像天上的星及地上的塵沙那麼多; 神又應許把迦南地賜給他們; 要使亞伯拉罕成為大國; 要賜福給他; 也要他成為萬國的福氣(參創12:1-3; 17:1-8; 22:15-18)。神給亞伯拉罕的應許是沒有條件的, 神照著祂的信實, 給亞伯拉罕成就了祂所應許的, 這就證明了神是絕對可信可靠的。雖然亞伯拉罕與夏甲同房生下了以實瑪利(參創16:1-16), 但這並不是神的心意; 神也沒有因此而取消祂給亞伯拉罕的應許。既然這應許是沒有條件的, 就不在乎亞伯拉罕的行為, 神必要成就祂所應許的事。

亞伯拉罕在一百歲的時候生了以撒(參創21:2-5), 以撒生雅各, 雅各生了十二個兒子, 成為以色列的十二個支派, 這就證明了神的應許是信實可靠的。整本舊約聖經都是在記載選民以色列的歷史; 按照神給亞伯拉罕的應許, 一樣一樣的應驗。所以我們若要了解舊約, 甚至整本聖經, 我們就必須先了解神給亞伯拉罕的應許, 就是創世記。

創世記的重要性: 創世記所記載的都是歷史的事實, 其重要性如下:

- (壹) 是解釋宇宙和人類的起源。若沒有創世記, 就無從知道人類真正的起源; 而會被迷惑說人類是從猴子進化而來的。
- (貳) 是我們信仰的基礎。
- (參) 創世記中所啓示的神是創造的神, 是救贖與立約的神。若沒有創世記第1-2章, 我們便不能對神有完整認識的觀念; 創世記啓示人是神所造的, 所以人向神是有責任的。若沒有創世記第3章, 我們便沒有人犯罪的記錄。若能證明人不是神所造的, 又沒有犯罪的記錄, 那麼人豈不是不需要神的救恩嗎?
- (肆) 是解釋一切預言的基礎。要明白啓示錄, 千禧年國度, 和神的救贖計劃及其他新約的書卷(特別是馬太福音), 我們便必須明白神與亞伯拉罕所立的約, 因不明白這亞伯拉罕之約便很難明白聖經的整體發展。將來是可有千禧年的論點, 就在乎我們對亞伯拉罕之約的了解; 因不明白亞伯拉罕之約, 便很難明白神在末世救贖的計劃, 並以色列與教會之間的關係。神給亞伯拉罕的應許是沒有條件的; 那些還沒有應驗的部份, 必要在將來的千禧年國中應驗, 因神給亞伯拉罕和以色列的應許, 沒有被教會所取代。
- (伍) 創世記是婚姻與家庭的基礎。
- (陸) 創世記啓示了神創造人並為人建立婚姻家庭制度的目的。若沒有創世記, 便沒有神對婚姻和家庭的藍圖。

創世記既是這樣重要, 難怪魔鬼便以創世記為攻擊的目標, 因為若否定創世記的歷史性, 或否定摩西是創世記的作者, 那麼基督教的信仰便會面臨崩潰了。

內容綱要:

- 多年來，創世記的頭兩章在神學與科學方面的爭辯激烈；學者們一直試圖要解釋宇宙和生命源頭之謎。所提出的許多證據都無法通過科學的考驗，因為科學的定義是，必須能以實驗重造相同結果的，才算是可證實的事物。不管如何，論到創世之源，創1:1仍然是最華美，最簡單，最準確的聲明：“起初神創造天地”。神藉著說話使無變成有(參來11:3)；祂一下令，事就成了(參創1:3,6,9,11,14,20；詩33:6,9)。創世的日期沒有人知道；對古人來說，時間並不重要。而時間的長短在神的眼中也沒有重大的意義(參彼後3:8)，因神更注重按旨意定時(參加4:4：“及至時候滿足”；羅5:6：“按所定的日期”)。持自然劃一論的宇宙起源論者(相信自然事物恆常依照一貫模式發生的宇宙研究學者，參彼後3:3-7)一直推測，宇宙開始於億年之前，但創造論支持者卻假定世界只有數千年之久。
- 依據創世記第1章的記載，頭3天和次3天是有相連關係的：第一日造光，第四日見發光體；第二日造天(稱為“穹蒼”更佳)，分開水域，第五日出現雀鳥和水中群族；第三日神造地和植物，第六日造陸地上的動物和人。神依照自己的形象造人(參創1:26)，“比天使微小一點”(詩8:5)，給人權柄管治地土。神造萬物“各從其類”，每類都獨立而各有分別。神創造工程的完美，以“神看著是好的”(創1:4,10,12,18,21)，和“神看著…都甚好”(創1:31)這重複句子肯定了。第七日神停止創造大工，作為人類安息日的預表(參創2:1-3)。
- 有些聖經評論學者看創2:4-25為創1:1-2:3的重複經文，並視為互相衝突；但保守派學者認為，第2章所述與第1章相同，只不過是採取不同的觀點而已，即第1章是按創世的先後次序描述，而第2章是以人為中心，呈現神的創造大能。第2章詳述用“地上的塵土造人”(創2:7)，並用男人的肋骨造女人(參創2:21-22)，她受造為配偶“幫助他”(創2:18,20)。他們剛成形成就以成人模樣出現，有講話的能力，並極有智慧；亞當因富想象力和善用詞彙，所以足能給所有的動物品類定名(參創2:19)。創2:10-14提供了伊甸園的位置，因在創2:11-14所提到四河中的底格里斯河和幼發拉底河，至今仍能準確被辨認。
- 伊甸園的失落和人與神的隔絕，乃是人類歷史上最悲哀的一頁。蛇代表魔鬼，牠使用常用的詭計，賣弄一貫的哲學，就是懷疑神的話(參創3:1)，否定死亡(參創3:4)，和想與神等同(參創3:5)。魔鬼從三方面攻擊人(參創3:6；又參約壹2:16)：(i)“好作食物”，即“肉體的情慾”；(ii)“悅人的眼目”，即“眼目的情慾”；及(iii)“是可喜愛的，能使人有智慧”，即“今生的驕傲”。夏娃上了當，她把果子拿給亞當，亞當自願接受，他是完全知道自己所做的事(參創3:6；又參提前2:14)，後來卻妄不知恥，竟埋怨神給他女人，說是女人給他禁果的(參創3:12)。人與神的關係就從此破裂(參創3:8)，但神仍前來尋找亞當，並找到他。罪惡帶來審判，神向蛇，女人，和男人宣判各應得的懲罰。地也“受咒詛”，至今仍然嘆息勞苦，等候更新之日(參羅8:21-22)。然而神給人希望，並應允救世主會降臨，要傷蛇的頭(參創3:15)。亞當和夏娃被逐出伊甸園之後，再也無法回歸。人類總欠耐性等候；夏娃竟急不及待，冀望兒子該隱成為應許中的拯救者。該隱卻對神產生怨憤，嫉恨弟弟亞伯，還殺了他。神攬住該隱，指證他的過犯，但該隱只是表現出自苦自憐，前往伊甸之東，建了一座城(參創4:16)。
- 創世記第5章的族譜把類人的歷史，連接到挪亞和洪水時期。洪水出現之前，列祖的長壽看來似乎驚人，但得記，當時地球尚未遭受污染，罪惡對類人的影響，仍只是輕微的。“就死了”一語重複多次，叫人醒覺，人總不免一死。以諾則蒙神恩寵，他“與神同行，神將他取去，他就不在世了”(參創5:24)。
- 人口暴增也使罪惡勃發(參創6:1-5)；類人的數目愈多，腐敗就愈加嚴重。創6:5說普世受咒詛，顯示神的審判將到，但挪亞“在耶和華眼前蒙恩”，因為他正直無瑕疵，與神同行(參創6:8-9)。神計劃以洪水滅世，但卻決定救挪亞和他一家，就指示挪亞建造方舟，並吩咐他領眾動物上船，雌雄各一對，藉此留種。一切就緒後，大水臨到，“大淵的泉源都裂開了，天上的窗戶也敞開了”(參創7:11)。雨下了40晝夜，甚至覆蓋了最高的山峰，方舟外的生物全滅亡；但“神記念挪亞…叫風吹地，水勢漸落”(參創8:1)，方舟最後停於亞拉臘山上(參創8:4)。挪亞便向神獻祭，神就定意此後永遠不再以洪水毀滅地土。神降水滅世之舉，成為辯證之題；許多學者認為氾濫只不過影響米所波大米之地的一部分地區而已。但我們相信聖經始終保留真實的記錄；創世記的記載和新約的引述(參彼後3:6)，均同意洪水不僅殃及希底結河與伯拉河之地，而是史無前例遍臨全球的大災禍。基督徒地理學者肯定，水患對地球造

成的影響極其深遠。洪水氾濫的故事，幾乎普世流傳，佐證它為禍全世界。水退之後，神賜福挪亞和他的兒子含，閃，和雅弗，並與挪亞立約，應允將來永不再以洪水滅世，更立彩虹為記。挪亞是世上第一位耕地種田的人，他開墾了一個葡萄園(參創9:20)。挪亞喝過自製的酒，醉後赤身躺在帳棚裏。含看見後告訴他的弟兄，閃和雅弗慎重地把衣物搭在父親身上。結果，含和他的兒子迦南受咒詛；閃和雅弗卻得到祝福。

- 創第10章列出挪亞三個兒子的後代：“挪亞的兒子閃，含，雅弗的後代記在下面”(創10:1)，其次序由雅弗(參創10:2-5)到含(參創10:6-20)和閃(參創10:21-31)。他們後裔中的許多名字，都成了許多部族和國家的名字。
- 建造巴別塔(意即“神之門”)一事顯露出人的剛愎自用，總想脫離神而獨立稱雄。人跟魔鬼一樣，想替代神，這也是許多邪教的信念。神為了攔阻人類建造巴別塔，就變亂他們的口音，使工程不得不停止(參創11:1-9)。巴別塔的確地點尚未能肯定，有些人說該地就是拜斯寧錄，靠近巴比倫城的廢墟。創11:10-25再次記述閃的族系，往下直推到亞伯蘭的父親他拉。
- 亞伯蘭生於迦勒底的吾珥，一個富庶的文化之都。考古學家烏利曾率領工作人員於吾珥一帶作大型的發掘，發現城中有一壯麗的塔廟，另有許多廟宇，儲物房屋和住宅。亞伯蘭和他的妻子撒萊跟隨父親到敘利亞的哈蘭；像吾珥一樣，哈蘭是一個拜祭月神辛(或安拿)的中心。神呼召亞伯蘭，囑咐他離開親人，遷移到神所指示給他的地方(參創12:1；又參創24:7)。亞伯蘭聽從神的命令，雖已年屆75歲，仍帶同撒萊和姪兒羅得離開哈蘭，前往示劍。耶和華在該地向他顯現，並應許把那地賜給他的子孫。為了逃避饑荒，亞伯蘭南下往埃及(參創12:10-20)。因撒萊貌美，他害怕有人會殺夫以搶妻，便假稱撒萊是他的妹妹，這位“妹妹”就被接入法老的後宮，直到神因此向法老降災時，才揭發亞伯蘭的謊話，撒萊才重歸亞伯蘭。
- 亞伯蘭和羅得回到迦南後，雙方的牧人起了爭執。亞伯蘭建議兩組人分道而去，且讓羅得率先擇地。羅得就揀選水源充足的約但河谷，並住進平原上的所多瑪和蛾摩拉兩城(參創第13章)。
- 沿約但河外王道進侵的四王的身分很難確定；他們攻克平原的五個城，再向前推進，大肆搜掠，捉拿俘虜，羅得全家也被囚。亞伯蘭就帶領318個在家生養的壯丁追趕敵兵，出其不意突襲而剿敵，奪回羅得和失物。回程時亞伯蘭遇見耶路撒冷王麥基洗德，亞伯蘭向他奉獻所得之物的十分之一(參創第14章)。
- 耶和華應許給亞伯蘭一個兒子做承繼人；一天晚上，神以獨特方式與亞伯蘭立約，並應許把從埃及河至伯拉河之地賜予他(參創第15章)。但撒萊長久不生育，撒萊就讓埃及使女夏甲與亞伯蘭同房；夏甲生以實瑪利，他就是亞拉伯人的祖先。之後兩個婦女不和，撒萊就迫夏甲出走，然而神卻憐憫夏甲，並應允使她的子孫眾多(參創第16章)。神向亞伯蘭重申應許，讓他的後代繁盛，並給他們夫婦改名，由亞伯蘭(“受舉頌之父”)和撒萊改為亞伯拉罕(“多國之父”)和撒拉(“公主”)，而且與亞伯拉罕以割禮為立約的記號(參創第17章)。
- 耶和華和兩個天使向亞伯拉罕顯現，宣佈承繼他的應許的人會於年內誕生，並表明神將要毀滅所多瑪和蛾摩拉兩個城，而亞伯拉罕卻為這兩個城與神討價爭辯(參創18:22-23)。羅得和他的家屬獲救，得以從所多瑪城逃出來；神終於以硫磺與火毀滅那兩個城(參創19:24-25)。後來羅得的兩個女兒因想為家族存留後代，就使父親酒醉，並與父親同寢。結果，摩押和亞捫兩族就由此而出；這兩族後來都成了以色列的仇敵。創20:1-18記載亞伯拉罕再次因假稱撒拉為妹，而得罪基拉耳王亞比米勒。
- 以撒出世後(參創21:1-3)，撒拉和夏甲又發生爭吵，而夏甲再次被逐，卻又得到神的看顧憐憫。亞伯拉罕和亞比米勒為了一口井不和，終於在別是巴立約，平息了這次糾紛(參創21:25-34)。後來神要求亞伯拉罕在摩利亞山把以撒獻為燔祭，用以試驗亞伯拉罕的信心。摩利亞山可能就是後來大衛從耶布斯人亞勞拿購得的地(參撒下24:16-25)，此地也是聖殿所在的地方。亞伯拉罕正要下手殺他的兒子時，神及時阻止他，並使他看到有一隻公羊扣在小樹中。以撒因此得釋放，公羊取代他成為燔祭。撒拉在希伯崙逝世，亞伯拉罕為她向赫人以弗崙買來麥比拉洞作為墓地(參創第23章)。亞伯拉罕想替

以撒尋找妻子，便差派僕人以利以謝到哈蘭地；神引導以利以謝找着了利百加(參創第24章)。創第25章記載亞伯拉罕迎娶基土拉；其後，基土拉替亞伯拉罕生了多個孩子。亞伯拉罕享年175歲，他的兒子以撒和以實瑪利把他埋葬在麥比拉洞(參創25:7-10)。

- 利百加生下以掃和雅各一對孿生子；孩子長大後，以掃為了一碗紅豆湯，將長子的名分賣給雅各(參創25:27-34)。那地有饑荒，以撒效法父親往基拉耳去(參創第20章)，並且像他的父親一樣撒謊，假稱自己的妻子為妹子(參創26:1-11)。後來他跟非利士人因爭奪水井而起紛爭，但以撒生性和平，寧願另掘新井，免得為了舊井又起爭競(參創26:17-33)。以撒年老，眼睛昏花，利百加和雅各就合謀瞞騙以撒，把原屬以掃的長子名分給了雅各。利百加因怕以掃會殺害雅各，就差遣小兒子雅各往哈蘭去，在她的族人中尋找妻子。神於伯特利在夢中向雅各啓示；雅各夢見一個梯子從地上達到雲霄，神並向雅各重述昔日賜給亞伯拉罕和以撒的應許(參創28:10-22)。雅各到了哈蘭，找到舅父拉班，並替他作工(參創第29章)。雅各服侍拉班7年的工酬，就是要娶拉班次女拉結為妻；但拉班卻以詭計使大女兒利亞代替拉結給雅各為妻，因此雅各為拉結再服侍拉班7年。耶和華使雅各極其興旺，但拉班總是為難他。神指示雅各歸回迦南(參創31:3)，他便帶妻子兒女，並所有財物，悄悄離開。拉班追趕他，因拉班發覺家中的神像不見了(按當時的習俗，持有“神像”的人，有權承繼原主的產業)。拉結確實偷了父親的神像，卻把它收藏起來，使父親無法搜出，於是，拉班只好返回哈蘭。雅各全家途經以東地，雅各因恐怕遇見以掃，便先向他的哥哥遣送禮物，同時，也把自己的入口牲畜分成兩隊而行，以保萬一。回程時，不料雅各遇見神人，並且跟他摔跤，結果雅各的大腿瘸了，又另得了一個新名字，稱為以色列(參創第32章)。雅各與以掃見面時並沒有不快的事；之後雅各往示劍(參創第33章)，他的兩個兒子因妹子底拿遭示劍玷污，就殺盡該族的所有男丁(參創第34章)。神吩咐雅各去伯特利為祂築壇，並除掉他們中間一切外邦的神像(參創35:1-4)。神又在伯特利再次申明祂的應許，要賜雅各土地，並子孫繁多(參創35:9-15)。雅各往伯利恆途中，拉結生了便雅憫便死去，這是雅各第十二個兒子，也是最後一個。以撒死在希伯崙，享年180歲，由以掃和雅各把他葬在麥比拉洞。創第36章記載“以掃之後裔”；文中亦稱以掃為以東(意思是“紅”，參創25:30)。
- 雅各甚愛約瑟，因而引起眾兄長的嫉妒。約瑟告訴哥哥們，他夢見全家向他下拜，於是哥哥們越發恨他。直到雅各給約瑟彩衣時，哥哥們的怒氣升至極點，就決定要殺約瑟；商議後，還是將他賣給商旅。商旅把約瑟帶到埃及，賣給埃及人法老的護衛長波提乏作奴僕(參創37:36; 39:1)。創第38章講述一個寡婦成為亡夫兄弟的妻子；猶大的兒媳守寡，他卻不讓第三個兒子為長子續後。這守寡的兒媳用計騙得猶大成為她孿子之父，迫他承認過錯。猶大長子法勒斯的名字，記載在路加福音耶穌的族譜中(參路3:33)。
- 耶和華祝福約瑟，讓他很快成為波提乏的管家(參創第39章)。年輕的約瑟引起波提乏妻子的青睞，主母多次引誘他都無法得成，最後便誣告約瑟。他因此下獄，在獄中的約瑟蒙恩，並有機會替法老的臣僕解夢(參創第40章)。後來埃及法老連作二夢，埃及的術士和博士都不能圓解，酒政才想起約瑟來，王便召約瑟出獄。約瑟告訴法老，那些夢表示7個大豐年，隨之而來7個荒年。事後，約瑟被升任為宰相，地位僅次於法老，負責治理埃及全地(參創41:37-44)。饑荒臨到巴勒斯坦，雅各便差遣兒子們往埃及籴糧。約瑟認出他的哥哥們，但卻沒有顯露自己的身分。為了試驗他們，約瑟指稱他們是探子(參創42:9)，並以其中一個哥哥(西緬)作人質(參創42:19)，要求他們帶糧回家後，把他的小兄弟便雅憫帶到埃及來(參創42:20; 43:3)。之後，迦南的饑荒甚大(參創43:1)，雅各終於容讓眾子帶便雅憫往埃及去。約瑟再次用計試驗哥哥們，暗把銀杯放在便雅憫的糧袋裏，要他把當賊子辦(參創第44章)。到了這時候，約瑟才向眾兄弟表明他的身分(參創45:4-15)，大家喜得重聚。他說神派他到埃及(參創45:7-8)，是為了保全一家的性命。後來，雅各來到埃及(參創46:1)，約瑟在歌珊地迎見父親(參創46:28-29)。以色列人得以在歌珊置下產業，並且生養眾多(參創47:27)。雅各臨終時，約瑟帶兩個兒子瑪拿西和以法蓮前來，接受祝福。雅各把長子之福賜給次子以法蓮(參創48:13-14, 17-20)。雅各給眾子祝福後便死了，享年130歲。約瑟照埃及人的習俗，為父親的遺體薰香備葬(參創50:2-3)，把亡父安

葬在希伯崙的麥比拉洞後，兄弟們擔心約瑟會報仇，但約瑟卻宣稱：“從前你們的意思是要害我，但神的意思原是好的，要保全許多人的性命”（[創50:20](#)）。約瑟在110歲逝世，臨終前吩咐兄弟和子孫們，聲言以色列人從埃及歸回時，他們得把他的骸骨從埃及搬上迦南地去（參[創50:25](#)；又參出13:19；書24:32）。

分段：為了詳細明瞭創世記這本書的構造，我們必須知道本書的宗旨並不是要提供從世界開始以來，到約瑟為止的全部歷史。本書的宗旨並不是要闡述一般性的世界歷史，乃是論到神救贖計畫的歷史展示。所以有許多的題目在提出之後，就被擱置了，又開始討論本書的正題。

創世記先論到宇宙，接著就論到世界，論到人類全體，論到人類的閃族，論到閃族之一部分，那就是亞伯拉罕的後裔；然後論到亞伯拉罕後裔中的一部份，那就是從亞伯拉罕生出的以撒；然後論到以撒後裔的一部份，那就是從以撒而生的雅各。其餘別的支派雖曾提及，在簡短述說之後就不再提了。本書不斷地將它的範圍縮小到人類特別剩餘的部份，這剩餘部份對於救贖的歷史是非常重要的，因為從這人類剩餘的部份生出基督來。

每當舊約創世記介紹一新段落或新題目時，往往用下面的話來表示：“...後代記在下面”。在某種情形下，這種開端語的公式稍有不同，但總是用“後代”這兩個字（參[創 2:4](#)；[5:1](#)；[6:9](#)；[10:1](#)；[11:10](#)；[11:27](#)；[25:13](#)；[25:19](#)；[36:1](#)；[36:9](#)；[37:2](#)）。“年代記在下面”這個詞明顯有“以下是...的起源與歷史記載”的意思，好像是在介紹一個新題目的分題。

當我們研究創世記的時候，我們就看到頭幾章僅簡短論到上古之時最重要的事實。在本書的末後幾章中，從亞伯拉罕開始，所論的事情就比較詳細。活到950歲挪亞的歷史，就僅僅占了四章的篇幅，而活到110歲約瑟的歷史便佔用了十三章。

論到古代的人物，如亞當和夏娃，該隱，亞伯，塞特，以諾，馬士撒拉，挪亞，閃，含，雅弗，自然有很多事情我們想知道，但聖經並沒有滿足我們的好奇心。關於這些古時的人物，聖經所提供給我們的，只是最重要的事實。為這一點我們可以提出兩個理由：第一，無疑的，摩西藉著神聖靈的默示在寫創世記時所引用古代的記錄或傳統，必定是很簡短扼要，因為最初是用口頭傳遞下來的。歷史的傳統是憑藉由父及子的口傳，所以其範圍極有限而且簡短，且可正確地背誦或記憶。（我們並不是在暗示說，創世記的正確性要依賴于古時人民的記憶力；我們相信創世記是神的話，所以是不可錯謬的；摩西在選擇並使用某種傳統或檔時，他都受到神超自然的，不可錯謬的引導與控制。我們只是說創世記的前部份所敘述的比較簡略，是反應了古代歷史傳統的必要簡略性而以。）

為什麼只記載古代之人最重要事實的第二個理由就是，聖經並不是一本廣泛知識報導的百科全書。聖經是一本記述特別題目的書，就是“神救贖計畫的歷史展示”，而聖經所供給我們有關古代人類的事實，都是與救贖的歷史有相互關連的。在[創 4:20-22](#)所提該隱的後裔，有關發明與發現的報導，對以上的陳述來說，就形成了一個例外。這幾節聖經是關於古代人類文明提供重要知識的報導，與救贖無關。但應當注意，這陳述是非常的簡短，只限於最簡單的事實，並沒有附加任何的說明或解釋。

本書的詳細分段(不同的作者有不同的詳細分段)如下：

(壹) 太古時期-人類的歷史(創1:1-11:9)

- 神的創造(創1:1-2:25)
 - 神創造天地(創1:1-31)
 - 創造的開始(創1:1)
 - 創造前地的情況(創1:2)
 - 創造的經過: 六日創造天地(創1:3-31)
 - 神為人設立家庭(創2:1-25)

- 神定第七日為安息日(創2:1-3)
- 神重述造人的經過與目的(創2:4-17)
- 神為亞當預備配偶幫助他(創2:18-25)
- 人的犯罪(創3:1-5:32)
 - 人犯罪的原因(創3:1-6)
 - 蛇的試探(創3:1-5)
 - 女人的貪慾與亞當的不順服(創3:6)
 - 人犯罪的結果(創3:7-24)
 - 自覺羞愧(創3:7)
 - 面對神的責問(創3:8-13)
 - 面對神的審判(創3:14-24)
 - 該隱殺亞伯: 家庭裏的紛爭(創4:1-24)
 - 該隱和亞伯兩兄弟獻供物給神(創4:1-4上)
 - 耶和華只接納了亞伯的供物(創4:4下-5上)
 - 該隱謀殺親兄弟亞伯(創4:5下-8)
 - 神追討該隱殺亞伯之罪(創4:9-16)
 - 該隱的後代(創4:17-24)
 - 亞當生塞特(創4:25-26)
 - 亞當的後代(創5:1-32)
- 洪水的審判(創6:1-9:29)
 - 洪水毀滅世界的原因(創6:1-7)
 - 洪水審判的拯救: 方舟(創6:8-22)
 - 挪亞在神面前蒙恩(創6:8-12)
 - 挪亞造方舟的計劃與目的(創6:13-21)
 - 挪亞的順服(創6:22)
 - 洪水審判的經過(創7:1-8:22)
 - 挪亞進方舟前的準備(創7:1-5)
 - 洪水淹沒全地(創7:6-24)
 - 神紀念挪亞(創8:1-2)
 - 挪亞出方舟(創8:3-22)
 - 洪水審判之後(創9:1-29)
 - 神賜福給挪亞和他的兒子(創9:1-7)
 - 神與挪亞立約-彩虹之約(創9:8-17)
 - 挪亞和兒子出方舟後的遭遇(創9:18-29)
- 人的分散(創10:1-11:9)
 - 雅弗的後代(創10:1-5)
 - 含的後代(創10:6-20)
 - 閃的後代(創10:21-32)
 - 人分散的原因(創11:1-9)
- (貳) 先祖時期-選民以色列的歷史(創11:10-50:26)
 - 亞伯拉罕的生平(創11:10-25:18)
 - 亞伯蘭的家譜背景(創11:10-32)
 - 從閃到他拉(創11:10-26)

- 從他拉到亞伯蘭(創11:27-32)
- 神與亞伯蘭立約(創12:1-15:21)
 - 亞伯蘭蒙召(創12:1-9)
 - 亞伯蘭下埃及(創12:10-20)
 - 亞伯蘭與羅得分手(創13:1-18)
 - 亞伯蘭勇救羅得(創14:1-24)
 - 神與亞伯蘭立約的經過(創15:1-21)
- 神堅定與亞伯蘭所立的約(創16:1-17:27)
 - 亞伯蘭與使女夏甲同房(創16:1-16)
 - 神向亞伯蘭顯現堅定與他所立之約(創17:1-27)
- 神初步應驗與亞伯拉罕所立之約(創18:1-25:18)
 - 神應許亞伯拉罕明年必得兒子(創18:1-15)
 - 神向亞伯拉罕啓示祂審判的計劃(創18:16-21)
 - 神聽亞伯拉罕的代求(創18:22-33)
 - 神毀滅所多瑪和蛾摩拉(創19:1-38)
 - 亞伯拉罕與亞比米勒(創20:1-18)
 - 應許的應驗－以撒的誕生(創21:1-7)
 - 夏甲和以實瑪利的離開(創21:8-21)
 - 別是巴之約(創21:22-34)
 - 神試驗亞伯拉罕要他獻以撒為燔祭(創22:1-19)
 - 亞伯拉罕葬撒拉(創22:20-23:20)
 - 亞伯拉罕為以撒找妻子(創24:1-67)
 - 亞伯拉罕的晚年(創25:1-11)
 - 以實瑪利的後代(創25:12-18)
- 以撒的生平(創25:19-26:35)
 - 以撒的後代(創25:19-26)
 - 以撒家庭的發展(創25:27-26:35)
- 雅各的生平(創27:1-36:43)
 - 在家的雅各：騙取長子的祝福(創27:1-40)
 - 逃亡的雅各：在伯特利遇見神(創27:41-28:22)
 - 在哈蘭的雅各：成家立室(創29:1-30:43)
 - 歸家的雅各：與神的使者摔跤(創31:1-33:20)
 - 住在迦南的雅各：亞伯拉罕之約被堅定(創34:1-35:29)
 - 以掃的後代(創36:1-43)
- 約瑟的生平(創37:1-50:26)
 - 約瑟被賣到埃及(創37:1-36)
 - 猶大與他瑪(創38:1-30)
 - 約瑟在埃及為奴，下監(創39:1-23)
 - 約瑟解夢(創40:1-23)
 - 約瑟榮升為埃及宰相(創41:1-57)
 - 約瑟的兄長首次下埃及買糧(創42:1-38)
 - 約瑟的兄弟再次下埃及買糧(創43:1-34)
 - 約瑟設計留便雅憫(創44:1-34)

- 約瑟與兄弟相認(創45:1-28)
- 雅各全家下埃及(創46:1-34)
- 雅各全家在埃及(創47:1-31)
- 雅各為約瑟的兩個兒子祝福(創48:1-22)
- 雅各對兒子們的預言與祝福(創49:1-33)
- 雅各的安葬及約瑟的晚年(創50:1-26)